

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函

機關地址：105037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
10號

承辦人：鄭詔宇

電話：02-2570-2330#5415

電子信箱：tms_a29883240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體輔字第11030220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要點及推薦表格各1份

主旨：為辦理「臺北市110年運動有功團體及人員表揚典禮」，自即日起至110年6月30日止受理推薦，敬請轉知所屬踴躍推薦（或自薦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表揚運動有功團體及人員要點辦理。
- 二、推薦類別：傑出運動選手獎、優秀運動教練獎、績優體育團體及個人獎、運動推手獎、推動運動性別平等獎、終身成就獎。
- 三、推薦方式：各推薦單位請於110年6月30日前以免備文方式（以郵戳為憑）將「臺北市110年表揚運動有功團體及人員推薦表」、相關證明文件及資料光碟送本局彙辦（地址：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10號7樓），經評選會議評定獲選者，將另行公告於本局網站。
- 四、相關資料已公告於本局網站（https://sports.gov.taipei/Default.aspx?ccms_cs=1）/公告資訊/最新消息，請各推薦單位自行參閱下載。報名相關疑問請逕洽本局鄭先生（聯絡電話：02-2570-2330#5415）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暨區公所（臺北市政府體育局除外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社區大學、公私立大專院校（國立交通大學（已停用）、國立陽明大學（已停用）除外）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體育處、桃園市政府體育局、臺中市政府運動局、臺南市體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10/05/04



